

巡 视 公 告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省委第五巡视组于2025年10月27日至12月25日，对省委金融办（地方金融管理局）开展常规巡视。

按照深化政治巡视、强化政治监督的要求，结合巡视工作特点规律，聚焦被巡视党组织政治责任和职能职责，省委巡视组将重点监督检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推进政治建设情况；履行职能责任，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落实全面深化改革要求，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情况；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情况；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情况；领导班子、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和基层党建情况；落实巡视、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省委巡视组在省委金融办（地方金融管理局）工作2个月。巡视期间设专门值班电话：0971-8113787，19909715927（手机电话或短信）；信函邮寄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景街32号国投广场A座10楼省委金融办（地方金融管理局）省委第五巡视组；或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qhswxs3@163.com；或手机扫描公告中的二维码；巡视组在驻地（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景街32号国投广场A座9楼930室）设有信访接待室。同时，国投广场A座一楼南门口、北门口均设置了联系信箱。省委巡视组工作日受理来电来访时间为：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受理信访时间截止到2025年12月25日。

根据巡视工作条例规定，省委巡视组主要受理反映省委金融办（地方金融管理局）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下一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其他不属于巡视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照有关规定转有关部门处理。

特此公告。

